

篆刻

篆刻

林素清 著



篆刻



林素清 著



幼獅文化事業公司 印行

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篆刻／林素清著。--初版。--臺北市：幼
獅，民 75
面； 公分。--(華夏之美)

ISBN 957-530-102-1 (精裝)

1. 篆刻

931

80003472

華夏之美

篆刻

監修 王生年

主編 何奇彭

著者 林素清

出版者 幼獅文化事業公司

發行人 李鍾桂

公司：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66之1號3樓

電話：(02) 331-1183 331-1183 331-1183 331-1183

門市：(1) 臺北市衡陽路6號 (2) 02-331-1183 331-1183 331-1183

郵局：(02) 331-1183 331-1183 331-1183 331-1183

印製 秋雨印刷公司

定價 四五〇元

出版 中華民國七十五年六月初版

中華民國八十年十月二印

行政院新聞局核准登記局版圖字第一四三號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97001

ISBN 957-530-102-1 (精裝)

編序

中國文化曾經使古典的中國輝煌，而在現在乃至未來的中國，也必然繼續具有歷久彌新的意義。這是毋庸置疑的。

然而令人迷惑的是：如此優美而博大的文化，何以長久以來竟日趨衰落而黯然無光？是因為人們的輕視與漠視嗎？還是由於其他更重要的原因？經過不斷的思索、再思索，我們終於獲得一個結論，我們認為，中國文化所以漸趨黯淡，是因為：

從沒有人配合着現代人的環境與生活，透過淺明易解的方式，正確而完整地把中國文化的精華傳達給廣大的羣衆。

人們對自己的傳統文化既然無從認識、也無從了解，又如何能奢談賞愛與肯定？今天中國文化之所以被輕視、漠視，基本而關鍵的因素正在於此！

知之則當行之。由是我們勇敢地出發了。畢竟，在今天，我們不愁沒有文筆優美的專家學者，不愁沒有設計優良的美術人才，更不愁沒有印刷精美的印刷公司；一切都無虞，所欠的只是「東風」——那雙策畫、推動整個工作的手而已。以文化為職志的我們，理應來扮演這個角色的！

我們戰戰兢兢地構思着。中國文化的內涵如此遼闊、包蘊萬有：思想、文學、藝術、科技、人物、生活……等等，無一不在其中，我們應怎樣日積月累而底於完整的呈現呢？我們惶恐地思索着。最後，東坡的話給了我們堅定的啟示——「行於所當行，止於所不可不止」。有一天，當我們自覺成績還滿意時，我們或許會停下腳來歇息歇息；而在此之前，我們恆將竭盡心力、無止境地耕耘下去。一步一蓮花，我們深自期許着，也有着充分的信心——呈現在您面前的每一本書，都將令您另眼相看，覺得「的確與衆不同」。

人要有名字；有意義的工作也要有名字，我們就叫他做——「華夏之美」。

「華夏之美」是獻給每一個中國人的。

何家駒

七十四年十月十日
幼獅文化公司編譯部

自序

璽印的刻製一般稱為篆刻，而「篆刻」一詞可以涵攝廣狹二義。狹義的篆刻僅指璽印文字的刻製，也就是一般所謂「刻圖章」，那不過是一種偏重實用的手工藝，這裏姑置不論。廣義的篆刻則蘊涵較深，範圍較廣，舉凡印材的選擇，印紐的琢治，印文與邊款的布局刀法，乃至印章文句的雅俗及其意蘊的深淺都包含在內，必須各種條件相互配合、彼此照應始能構成完美無瑕的作品；換句話說，廣義的篆刻不再只是手工藝，而是一種意蘊豐富、形式多樣的藝術。就藝術的範疇說，篆刻基本上結合了書法、繪畫與雕刻，是這三種藝術的綜合表現，而其完美的創作，更往往即為篆刻家的人格與生命之所寄託，然則，篆刻甚至可以視為文學的另一種表現形式了。以通常大小不盈一握的頑石，居然能夠具備如此豐富淵厚的藝術蘊涵，中華文化的精深博大實在令人歡喜贊歎！

作為一門獨立的藝術，篆刻的發展過程是十分緩慢的，它發軔於三千年前，卻長期停留在手工藝階段。直到元朝末年王冕使用青田花乳石治印，篆刻的藝術生命才開始有了轉機，從此以後，硬度適中，品類繁複，色彩瑰麗的葉蠟石取代了質地堅硬的銅、玉，於是文人雅士以刀代筆，馳騁石陣，鋒鏑所至，石屑紛飛，幻化出一幅幅各具情態的藝術作品。而印石的隨宜賦形，印紐的精緻工巧，印文的分朱布白，邊款的蒼勁古秀，每一階段每一部分的創作都帶給篆刻家無窮的喜悦與滿足。在文心與匠心，巧思與妙手的配合下，篆刻終於由西漢揚雄所譏嘲的壯夫不為的「雕蟲小技」一躍而為文房清玩，甚至與書法、繪畫屹然並立，成為文人雅士不可或缺的艺术修養——金石書畫。直到今天，每當我們摩挲把玩一枚印章，那印紐造形的玲瓏，印石質地的剔透，印文及邊款的千變萬化，固然導引著我們進入篆刻藝術的殿堂；而拿在手中沈甸甸的感覺，更喚

醒我們對於生命起源「反璞歸真」的渴望，傳來一種亙古不變，悲欣交集的「鑿破渾沌」的情懷，這却是書法與繪畫不易傳達且難以表現的，這也正是篆刻藝術的特色。

篆刻雖有書法與繪畫無法取代的藝術價值，然而論其究竟，篆刻的藝術生命仍離不開書法，甚至可以說以書法為其骨幹。這點由文士以石為印，親手奏刀而提升篆刻至藝術的層面即可說明。當然，篆刻與書法之間的影響是雙向的，篆刻的藝術生命固然植根於書法，書法創作也相對的受到篆刻藝術的啓發。例如清代中葉書法兼篆刻名家鄧石如，就曾經由篆刻的分朱布白領悟書法「計白以當黑」的理論，而篆刻對平行筆畫所採取的不避崩裂的「併筆」處理方式也造成了清代中葉以後書法家追求「漲墨」的風氣。相對的，趙之謙則在其印跋中感慨的說道：「古人有筆尤有墨，今人但有刀與石」。治印只管執刀刻石而不從書法入手，恐怕永遠也脫離不了手工藝的格調，等而下之，錯字連篇，惡俗不堪，那更是「自鄧以下」不值得一談了。

本書內容的編排，著重在歷代篆刻作品的介紹，至於篆刻的技法則較少涉及。這固然因為筆者於磨刀割石一道素少體會，不敢妄下雌黃；再則坊間「篆刻入門」、「篆刻技巧」之類的書籍也實在很多，且其中不乏深造自得的經驗之談，讀者如果有志於此道，不愁無書可讀。至於歷代篆刻作品的薈輯與解說，則一向比較缺乏。讀者閱讀本書，若能透過圖片的導引而逐漸進入篆刻藝術的領域，了解篆刻藝術的價值，便是筆者最大的願望了。

林孝清

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五月四日

華夏之美

篆刻

編輯小組

監修 王生年

主編 何寄澎

編輯 洪恆愷

美術設計 柯健華

助理設計 呂思志

校對 林慧峯

王淑如

周雅文

目錄

第一章 璽印源流·····	1
一、璽印的起源·····	2
二、古代璽印的使用方法·····	6
第二章 璽印形制·····	13
一、名稱·····	14
二、印形·····	29
三、紐制·····	38
四、印材·····	56
第三章 印文內容·····	63
一、字體·····	64
二、肖形印·····	87
三、邊款·····	92

第四章 璽印類別	101
----------	-----

一、官印	102
------	-----

二、私印	122
------	-----

第五章 璽印的著錄與研究	145
--------------	-----

一、宋代	146
------	-----

二、元、明兩代	147
---------	-----

三、清代、民國以來	149
-----------	-----

第六章 篆刻名家簡介	167
------------	-----

一、明代篆刻名家	168
----------	-----

二、清代篆刻名家	178
----------	-----

三、晚清以來篆刻名家	200
------------	-----

四、清末民初	208
--------	-----

第一章

璽印源流

一、璽印的起源

璽印又稱印章或圖章，直到今天，還是我們日常生活中作為憑信的一種工具。說起「璽」字，我們很自然聯想到皇帝的「傳國玉璽」，以為璽是皇帝的專利，其實不然。根據漢代衛宏漢舊儀和蔡邕獨斷的說法，在秦代以前璽是印章的通稱，「尊卑共之」，無論君臣上下所用印都稱為璽，秦以後，璽才成為天子的專利品，「羣臣莫得用」。因此，許慎說文解字所謂：「璽，王者印也，所以主土，從土爾聲」當屬較晚起的史實，並非璽字原義。

璽字在戰國古璽多寫成木、𠂇，𠂇或人就是璽印和鼻紐的側面形象，𠂇下方小形表示印面上紋樣，𠂇是個象形兼會意的字，後來又有从土或金旁作坵、鉞等形，只是進一步說明璽所用的材質以及使用時和泥土的關係而已。（詳下文）印字甲骨文作、，象以手抑按使人跪下之形，是個動詞，和抑為一字。許慎說文解字「印，執政所執信也，從爪從卩」也是較晚起的引申意。

關於璽印的起源，歷來說法不一，漢代讖諱書中，記載黃帝、唐堯時代已有璽印。如：春秋運斗樞說：

黃帝時，黃龍負圖，中有璽章，文曰：「天王符璽」

。春秋合誠圖也說：

堯坐舟中，與太尉舜臨觀。鳳皇負圖授堯，圖以赤玉為匣，長三尺八寸，厚三寸；黃玉檢，白玉繩，封兩端。其章曰：「天赤帝符璽」。

這些記載荒誕不經，充滿了漢代方士思想的神祕色彩，當然不足採信。至於其他傳自先秦的文獻則多以為璽印的製作始於三代。如逸周書殷祝篇：

湯放桀……湯取天子之璽，置天子之坐。

文中提到「天子之璽」，似乎肯定夏代已有璽印，後來西晉的司馬彪作後漢書祭祀志也認為璽印起於三代，並解釋其產生的原因，以為自有書契後，為防詐偽才有璽印的製作。

目前我們所能見到最早而類似璽印形制的古器物共有三枚（附圖一），據說出於安陽，其摹拓本載於鄴中片羽初集及雙劍謠古器圖錄。董作賓先生首先推測這三件東西為「商璽」，並從而立論，主張殷代已有璽印。他在給李書華先生的信中說道：

此三璽雖傳說為安陽出土，得自古董商，然大致可信。……古璽中多象形圖畫字，亦可能為商璽，今人多不能確認而已。

依照董先生的意見，不但這三件東西是商代古璽，傳世象形圖畫字古璽中，也可能有商代物。我們注意這三枚的文字和商代銅器銘文極相似，其背面紐形也與近年婦好墓所出殷代銅鏡背紐十分接近，因此，這三件器物無疑應是「商代物」。

但也有些學者著眼於璽印的功能，認為前引「商璽」只是銅器銘文的母范，不能視為璽印。例如羅福頤在印章概述一書中指出，璽印是春秋戰國時代政治、社會變動的副產品。他認為「西周時期，周天子和各國諸侯是依據氏族血緣為紐帶的宗法關係，建立了一套國家統治機構」，在任命官吏時，「就不需要有一種作為政治聯繫的憑證信物，也就不會有璽印」。而春秋戰國時代，隨著社會、經濟關係的變化，宗法制度瓦解，於是君臣之間不再有血緣關係的基礎，因此「國君授與臣下政治或軍事權力時，就必要有一種信物作為這種授與權力的憑證，并表示臣下對國君的政治從屬關係，而這種憑證的信物，當時在軍事上就出現了用來調遣軍隊的兵符，在政治上就是璽印。」又如錢君匋和葉潞淵合著的中國鈇印源流則從另一觀點說明璽印是「為了商業上在交流貨物時作為憑信的一種實用之物而產生的」，因此璽印出現在「春秋的後期到戰國的這一時間」。而到了秦始皇統一中國之後，璽印才發展成為當權者用以表徵權益的法物。

以上兩說，根據春秋戰國政治、社會的結構與發展立論，基本觀念是可取的。可是，他們都忽略了，人類日常生活憑信工具的產生，完全基於客觀事實的需要，換句話說，只要人與人之間有了比較頻繁的往來，所謂「信物」便自然而然的應運而生，不必等待社會、經濟結構的劇烈變動。再則，羅福頤等雖然能夠解釋春秋以後，官私璽印大量使用的現象，他們卻沒有考慮到事物本身自有其漫長的起源與發展階段，且所謂「以氏族血緣為紐帶的宗法關係」，並不足以排除信物的使用。我們不應拘泥於春秋以後璽印的功能及其使用方法，更不能就此推斷璽印起於春秋時代。

談到璽印的起源，我們應該注意它和器物的鑄造有關。關於這點，前人已有討論，如：黃賓虹「竹北移古印存弁言」說：

古者陶冶，抑埴方圓，製作彝器，俱有模范。聖創巧述，宜莫先于治印，陽款陰識，皆由此出。

以鑄器物的模范來解釋璽印的起源，是頗為合理的。試看商代銅器銘文，其文末往往綴以類似族徽的圖案或圖形文字，如：、（附圖二）等，這些類似族徽的小塊銅范，很可能被用作個人身分、地位的表徵，既已具備「信物」的功能，應可視為璽印的雛形。

若由陶器上使用的壓印印模來看，似可上溯至新石器時代，不過，這些遠古遺址所出的印模，只具簡單的線條或花紋，並不具「表信」的功能，是不同於璽印的。

上文說過，璽印的產生，完全基於客觀的需要，這個

需要在簡牘方面表現得尤其清楚。王國維「簡牘檢畧考」一文指出「璽印之創在簡牘之世」。晚近考古發掘雖不曾發現商代簡牘，而由文獻記載（如尚書多士篇：「惟爾知，惟殷先人有册有典。」）可以推知商代當已使用簡牘。在簡牘上施用類似小璽印的小銅塊，當然只有採取「封泥」方式，而封泥本身很像泥范。因此，我們甚至可以說，璽印的產生及其用於封泥的方法，很可能都是受到器物泥

范的啓示而演變成功的。

又，安陽殷墟曾出一件印陶殘片（附圖三），是蓋在殷代一件白陶器蓋上的，其形式與後來陶印相類似，印文大概是「从」字，與傳世商代「从父丁盃」上的亞形內族徽近似（附圖四），其作用與銅器上的族徽一樣，可用以表明作器者的身分和姓氏。基於上述各項理由，我們可以相信璽印源於殷代大致是不成問題的。

附圖一 商隼鉅

①商隼鉅（武丁時名將隼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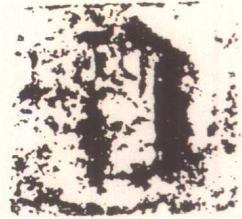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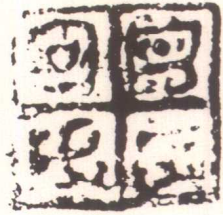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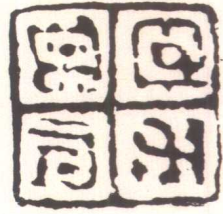
②商隼鉅



附圖三 安陽殷墟出土殘陶片摹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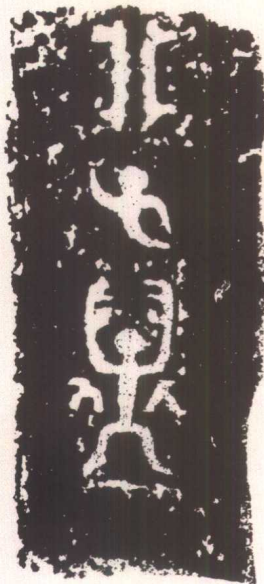


③ 商奇文錄



附圖四 商「从父丁盃」銘

附圖二 商銅器銘文類似族徽的文字



二、古代璽印的使用方法

璽印的應用到了晚周已很普遍，除了衆多出土實物可資證明外，見於文獻記載的，如襄公二十九年左傳：「（魯襄公）在楚，還及方城，季武子取卮，使公治問璽書追而與之。」呂氏春秋執一篇：「（吳起謂商文曰）：今日置質爲臣，其主安重；今日釋璽辭官，其主安輕。」又如韓非子外儲說篇記載西門豹爲鄴令，一年而政績不彰，魏文侯將收回其璽印，西門豹請求再試用一年，文侯允許，於是又將璽印授給西門豹，讓他繼續任職。類似的記載，先秦文獻屢見不鮮。

春秋以降，璽印的使用之所以如此廣泛，我們可以從政治、經濟和鑄造技術等方面來探討。首先就政治方面來說，自周平王東遷之後，宗法制度逐漸崩潰，君臣之間必須有一種信物作爲授權的憑證，於是產生了官印，例如大家耳熟能詳的歷史人物蘇秦，就是以平民出身而佩帶六國相印的。其次從經濟方面來說，春秋以後，由於經濟的快速發展，各國間貿易頻繁，當時齊國的臨淄、趙國的邯鄲、魏國大梁等都是著名商業城市，其餘所謂「有市之邑」更是遍佈各地。周禮地官掌節有「貨賄用璽節」一語，就

說明了在商業繁榮的情況下，由於貨物交流的需要，作爲憑信之用的璽印勢必應運而生了。最後再由物質和技術條件來看，現在所見先秦古印，絕大多數是銅鑄的，而商代已有高度鑄造青銅器的工藝技術，因此，春秋戰國鑄造璽印的技術是絕無問題，而且十分現成的事。總之，春秋戰國時代，璽印的製造和使用的廣泛，都是十分自然的現象。

至於周代使用璽印的方法，我們不妨借呂氏春秋離俗覽適威篇的一段記載來說明：

民之於上，若璽之於塗也。抑之以方則方；抑之以圓則圓。

這話是說，人民與國君的關係，好像印章與封泥的關係一樣。用方的鈴蓋下去就成方形，用圓的鈴蓋下去就成圓形。直到漢代，這種使用璽印的方法，仍然沒有改變。淮南子齊俗篇說：「若璽之抑埴，正與之正，傾與之傾。」所謂「塗」和「埴」，就是黏土，在紙帛尚未大量行用以前，璽印是鈴蓋在黏土上的，這種鈴蓋有璽印的黏土，就是後漢書百官志所稱的「封泥」。璽印與封泥的關係，猶如

銅器與鑄器泥范的關係一般，其文字完全相同，只是字的凸凹正反有別而已。（附圖五）

封泥的大量發現，是近百年來的事。清道光二年，封泥初發現於四川、陝西兩地，為劉喜海、龔自珍等人所得，劉氏將所獲封泥二十八枚，收入長安獲古編，並考定其正確名稱是封泥而非印范。同治、光緒年間，山東臨淄、鄒縣又陸續出土大批封泥，分別歸陳介祺、吳式芬二人，其後陳、吳二人薈輯所藏成封泥考略一書，並考證封泥所見的官制和地名，從此封泥才逐漸為世人重視；而其學術價值也正式被肯定了。

因為封泥的出土，使我們對古代璽印的使用方法，才有比較完整的了解。鄭玄周禮職金「揭而璽之」注：「璽者，印也，既揭書櫛之數量，又加以印封之」；國語魯語「璽書追而與之」韋昭解釋「璽書」為「印封書」；又劉熙「釋名」也說：

璽，徙也，封物使可轉徙而不可發也……；印，信也，所以封物為信驗也；亦言因也，封物相因付也。

都說明了璽印和封物的密切關係，根據文獻材料以及出土封泥實物，我們知道古代用黏土鈐蓋璽印來封物或封書信以防詐偽。

紙是中國四大發明之一，用來書寫或印刷皆十分便捷，而在紙張發明以前，文書是寫在竹木簡或木牘上的。竹木簡用皮帶或絲繩編連起來，稱作冊。一般官府公文書信往來多用木片，寫完之後，在木片外另加一板蓋住，上寫受書人姓名，這塊板稱為「檢」（猶如現代的信封），為

了不使他人窺探文書內容，便在兩塊板中央刻幾道齒痕，用繩捆束妥當，然後又在檢上繩結處，鑿一個方槽，槽內填入黏土，再鈐蓋璽印，泥面便呈現凸起的印文，待黏土乾硬後，就成為「封泥」（附圖六）。這種封書信的辦法和後代用火漆或蠟模封物的原理相同，都是為確保書信或物品在遞送途中不被他人拆封的一種措施。由出土漢魏私印「劉次卿印完封請發」、「雍元君印，願君自發，封完言信」等印文（附圖七）更可清楚了解璽印用來封緘書信的功用。至於封物的方式，由近年考古發現銀雀山漢墓出土「軫侯家丞」印封陶罐及竹筍的情形（附圖八）可得到完全的了解。此外，文獻記載又提及方士以泥槌封門戶，印文為「天帝之印」、「黃神越章」一類，其目的在厭勝辟邪，屬於宗教的用途。至於所用的泥土，據東觀漢記說：「以青泥封書」，漢舊儀說「皇帝璽皆以武都紫泥封。」又續漢書說皇帝行封禪禮時使用調和金和水銀的金泥。似乎使用者的地位和使用的場合不同，所用的泥土也有區別。不過，傳世封泥則大多屬青泥。

封泥的使用，從戰國一直到漢魏，都有考古所得實物可資證明。戰國時代多私印封泥，漢魏則以官印封泥較多，後代紙帛大量通行，封泥使用的場合就少了。目前所見到的有「褒州都督府印」（附圖九），是用來封壘口的。壘內裝貢品，然後用泥封口，上刷白堊土、鈐蓋官署印章，以墨筆題某方進貢，並記明官職、人名和年月日等。

綜上所述，封泥與璽印，實為一物之表裏，尤其研究六朝以前的璽印，封泥是不可忽視的材料。

